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1年12月7日下午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，由董事会办公室于当天上午电话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，独立董事杨亚利女士因公出差未参加本次会议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、召开的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张文东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经各位董事逐项表决，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了《关于收购日本 STAX Ltd. 10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确认以自有资金、现金方式收购日本 STAX Ltd. 100%股权，交易价格为1.2亿日元（按照2011年12月6日外汇牌价100日元兑换8.1411元人民币汇率计算，折合人民币976.93万元）。

《股权转让合同书》于2011年12月6日签署，并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及中国有关商务部门备案核准后方可生效。

具体内容请见2011年12月9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2011-038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九日